



合源水务
Heyuan Water

合源水务

NEEQ : 839370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Heyuan Water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实控人为怀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审核公司年报，未出具审核确认意见。

公司负责人蒋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小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详细情况

姓名	职务	董事会或监事会投票情况	异议理由
怀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公司实控人为怀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审核公司年报，未出具审核确认意见。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和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不断加强，政府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水污染防治及水体生态修复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如果未来相关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行业风险。
市场需求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水污染防治及水体生态修复项目的技术服务（咨询、设计）、施工及运营，客户包括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

	位等,客户支付能力、投资意愿、环保意识以及国家环保政策等因素影响着该行业的市场容量,若宏观经济或者周期性波动对下游企事业单位产生消极影响,公司可能面临市场需求萎缩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行业内企业得益于其在技术或资金等方面的优势,能获得较高的盈利水平,对潜在的进入者吸引力较大。虽然该行业在技术、资质、资金、品牌、业绩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亦在各方面建立起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仍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技术优势减弱、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技术被超越的风险	先进的水污染防治及污水处理是该行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现公司所依赖技术在该行业未处于领先地位,如公司无法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在现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创新、拓宽、延伸技术的适用性,公司可能面临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
公司业务成长性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客户高度集中,且研发力量较为薄弱,公司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审慎制定了未来的发展规划,以期保持一定的业务及项目开发能力。虽然公司未来业务市场有较大的发展前景,但由于公司资金以及研发实力较弱,公司经营面临着项目持续发展风险,市场竞争层次也在不断提高,公司可能无法实现预期的经营目标,难以保持经营业绩持续增长,面临成长性风险。
无法持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公司下属辰溪县、通道、会同县、溆浦县、麻阳、靖州县、洪江区、洪江市、芷江县、麻阳锦和等十家分公司和通道恭城、城东污水处理厂等二家子公司等拥有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各自的特许期限内可以进行污水处理及排水业务。虽然根据各自与政府的协议,特许经营期满后,各公司可报请当地政府延长特许经营期限,但是公司及下属分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质量控制风险	供排水事关人民生产和生活安全,公司历来十分重视污水处理后排水水质的质量控制。以前年度公司污水处理排水水质基本符合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在污水处理过程中如果进厂水水质未达到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排污企业超标排放)或遇突发灾害性气候,会影响污水处理的排水水质不达标及环保处罚的风险。
产品价格和服务收费的限制	公司及分公司污水处理服务政府采购结算价格须由政府核定,公司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是应当依照法定程序由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存在产品价格和服务结算价格限制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合源水务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城东污水处理厂	指	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辰溪县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辰溪县分公司
溆浦县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溆浦县分公司
麻阳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阳分公司
芷江县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芷江县分公司
洪江市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洪江市分公司
洪江区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洪江区分公司
会同县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分公司
靖州县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州县分公司
通道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道分公司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厂	指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麻阳锦和污水处理厂	指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阳锦和分公司
水务集团公司	指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OT	指	BOT 是英文 Build-Operate-Transfer 的缩写 BOT 实质上是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的一种方式,以政府和私人机构之间达成协议为前提,由政府向私人机构颁布特许,允许其在一定时期内筹集资金建设某一基础设施并管理和经营该设施及其相应的产品与服务。政府对该机构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数量和价格可以有所限制,但保证私人资本具有获取利润的机会。整个过程中的风险由政府 and 私人机构分担。当特许期限结束时,私人机构按约定将该设施移交给政府部门,转由政府指定部门经营和管理。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Heyuan Water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 Ltd. -
证券简称	合源水务
证券代码	839370
法定代表人	蒋电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舒小春
联系地址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坨院街道办事处犀牛村（环城东路与湘黔铁路交叉口东北角）
电话	0745-2293015
传真	0745-2293015
电子邮箱	31687322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nhwater.com/
办公地址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坨院街道办事处犀牛村（环城东路与湘黔铁路交叉口东北角）
邮政编码	4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年3月13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0月2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业务	城市污水处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城市污水处理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怀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200591046405K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坨院街道办事处犀牛村（环城东路与湘黔铁路交叉口东北角）	否
注册资本	50,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军	贡云静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电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蒋电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命公告》（公告号：2022-048）。根据《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杨秀和先生变更为蒋电先生。由于当时我公司经营地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近段时间突发疫情（见：怀防控通[2022]17 号《关于对鹤城区主城区实施全程临时管控的通告》），导致法定代表人没有及时办理工商变更。后续在变更过程中，由于原股东更名等原因当地工商部门需要补充资料，直至 2023 年 4 月已完成工商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8,528,245.71	79,529,254.37	-1.26%
毛利率%	25.99%	38.7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5,671.63	10,173,423.39	-208.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24,315.20	10,226,715.46	-155.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41%	8.5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87%	8.63%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0	-21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81,366,769.16	505,856,865.84	14.93%
负债总计	470,349,574.08	382,783,999.13	22.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017,195.08	123,072,866.71	-9.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2	2.46	-9.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43%	77.8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90%	75.67%	-
流动比率	2.0818	2.3996	-
利息保障倍数	0.28	2.0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58.36	28,251,689.58	-99.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8	1.25	-
存货周转率	93.74	95.9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93%	21.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6%	19.81%	-
净利润增长率%	-208.67%	-5.0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141.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542.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4,040.6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31,356.43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31,356.43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城市污水处理、污水处理的管理、工业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处理、自来水生产、污泥处理、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处理、固废处理、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水体治理、环境综合整治、建筑材料、机器加工材料、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租赁、环保技术与工程管理咨询等业务。

2、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城市污水处理主要采用 BOT 模式，与政府客户签订污水处理 BOT 合同，由公司按照政府的污水处理要求出资建造污水处理公司并自行运营，政府客户以授予特许经营权的方式授予公司收取污水处理费的权利，特许经营期满后污水处理厂所有权由公司移交政府。

报告期末，公司下辖芷江县、洪江市、洪江区、会同县、靖州县、通道、溆浦县、麻阳、辰溪县、麻阳锦和镇十家分公司（十家污水处理厂），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子公司），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站、怀化市潭口溪泵站（两个泵站），日处理污水量 24 万吨。在怀化市污水处理厂第三方运营领域，公司拥有较高的市场占用率。在后续的业务发展中，公司将通过新建、扩建和提标改造污水处理项目，拓展机械设备制造、安装与销售及净水机销售等业务扩大生产运营规模，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3、采购模式

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采购的产品主要为污水处理所需的药剂、电力能源及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需的电气设备、仪表、自控设备、风机、水泵和其他零部件等。日常运营中所需的物资，公司根据采购计划，进行集中采购，其他产品根据具体需求进行采购。由于公司所使用水处理工艺比较成熟，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备的环保行业产业链，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和设备均市场供应充足。目前公司全部按市场化原则进行采购，即在询价或招标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售后服务、业主需求、供应商声誉和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由公司招标委员会通过比选等程序确定最后的供应商名单。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了严格考察和认真筛选，能够和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了产品质量并有效地控制了采购成本。

4、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城市居民提供生活污水处理，通过与县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保障公司基本运营收入，并通过拓展机械设备制造、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建材销售等业务，扩大公司收入规模。

5、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管理运营生活污水处理厂，收取污水运营服务费获取稳定收益。公司根据客户委托，对污水处理公司的日常运行进行管理，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公司向客户定期收取管理费用，并确保企业经处理后的排水符合环保部门的排放标准以及企业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协议期间，政府拥有污水处理厂的资产所有权，公司拥有协议期间的生产运行管理权。主要承担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维护费和人员的人工费用。此外，公司将通过拓展机械设备制造、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建材销售等业务，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以上商业模式未发生改变。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 财务分析**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786,904.84	8.74%	29,534,652.18	5.84%	71.96%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19,398,746.83	20.54%	81,102,530.99	16.03%	47.22%
存货	845,101.82	0.15%	830,429.66	0.16%	1.77%
投资性房地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1,632,999.76	0.28%	1,598,654.07	0.32%	2.15%
在建工程	302,395.01	0.05%	34,651,513.75	6.85%	-99.13%
无形资产	381,393,023.00	65.60%	335,299,880.43	66.28%	13.75%
商誉		-		-	-
短期借款	10,014,208.33	1.72%		-	-
长期借款	253,005,250.95	43.52%	211,760,896.64	41.86%	19.48%
其他流动资产	22,811,724.00	3.92%	15,186,173.84	3.00%	50.21%
应付账款	35,662,955.55	6.13%	44,085,517.82	8.72%	-19.11%
其他应付款	22,930,393.94	3.94%	2,412,056.96	0.48%	850.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90,312.16	3.87%	6,609,152.46	1.31%	240.29%
长期应付款	122,767,500.00	21.12%	116,950,000.00	23.12%	4.9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2125.23 万元，增长 71.9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关联方借款 2000 万元。
- 2、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3829.62 万元，增长 47.2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运营规模扩大，应收污水处理收入基数提高，同时由于疫情对整体经济的影响导致各县财政资金紧张，支付污水处理费滞后。
- 3、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3434.91 万元，下降 99.1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辰溪 BOT 项目完工，在建工程转无形资产。
- 4、无形资产同比增加 4609.31 万元，增长 13.7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辰溪 BOT 项目完工，在建工程转无形资产。
- 5、长期借款同比增加 4124.44 万元，增长 19.4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辰溪 BOT 项目贷款。
- 6、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762.56 万元，增长 50.2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增加辰溪 BOT 项目增值税留抵扣额。
- 7、应付账款同比减少 842.26 万元，下降 19.1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支付麻阳提质扩容进度款。
- 8、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 2051.83 万元，增长 850.6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关联方借款 2000 万元。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1588.12 万元，增长 240.29%，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有所增长。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8,528,245.71	-	79,529,254.37	-	-1.26%
营业成本	58,120,314.67	74.01%	48,708,309.64	61.25%	19.32%
毛利率	25.99%	-	38.75%	-	-
销售费用	60,330.24	0.08%	63,787.50	0.08%	-5.42%
管理费用	9,265,851.38	11.80%	6,858,036.83	8.62%	35.11%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15,616,760.01	19.89%	10,794,572.47	13.57%	44.67%
信用减值损失	-721,315.51	-0.92%	-869,702.68	-1.09%	17.06%
资产减值损失		-		-	-
其他收益	467,053.05	0.59%	344,636.47	0.43%	35.52%
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	9,141.90	0.01%		-	-
汇兑收益		-		-	-
营业利润	-5,721,959.91	-7.29%	11,420,071.51	14.36%	-150.10%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2,000.00	0.00%	-100.00%
营业外支出	5,514,040.60	7.02%	88,571.36	0.11%	6,125.53%

净利润	-11,055,671.63	-14.08%	10,173,423.39	12.79%	-208.67%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00.1 万元，下降 1.26%，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项目运营及管理，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计算。该工程规模为 3 万吨/天，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协议暂定价格由 0.76 元/吨调整为 0.55 元/吨。2023 年 4 月 8 日双方签订协议，污水处理服务费=0.359 元/吨 X 每月实际处理水量。本期确认污水处理收 3,439,521.10 元，由于污水处理单价确定后产生的调整金额-8,586,997.14 元。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与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的运营及管理，该工程规模为 4 万吨/天，协议暂定价格 0.91 元/吨。2022 年 12 月 23 日水务集团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协议》约定如下：污水处理服务费包括以下两种情况：①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小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差额部分的污水处理服务费=0.703 元/吨 X 差额水量 X 90%；②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大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本期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9,546,655.78 元，由于污水处理单价确定后产生的调整金额-6,505,614.62 元。
- 2、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941.2 万元，增长 19.3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辰溪、靖州分公司电费、无形资产摊销、职工薪酬、药剂费用等相应运营成本；其次由于环保行业监管日益严格，相应发生检测成本有所提高。
- 3、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40.78 万元，增长 35.1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由于岗位晋升、工龄工资增加、社保基数上调等因素导致工资总额、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中心均有所增涨，其次增加辰溪、靖州项目管理人员工资资本化转费用化，另外增加了诉讼费。
- 4、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82.22 万元，增长 44.6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辰溪、靖州项目贷款利息费用化。
- 5、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12.24 万元，增长 35.5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稳岗补贴。
- 6、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542.55 万元，增长 6125.5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麻阳项目工程款违约金。
- 7、净利润同比减少 2122.91 万元，下降 208.6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太平溪、城东污水处理单价下调导致收入利润相应减少，其次支付了麻阳项目工程款违约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8,528,245.71	79,529,254.37	-1.26%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58,120,314.67	48,708,309.64	19.32%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点
污水处理运营	78,442,748.36	58,071,189.89	25.97%	-1.27%	19.36%	-12.79%
设备物资销售	85,497.35	49,124.78	42.54%	7.95%	-13.99%	13.9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污水处理运营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73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太平溪、城东污水处理单价下调导致收入相应减少；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941.95 万元，增长 19.3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辰溪提标扩建项目完工增加相应的运营成本费用，以及借款利息费用化；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入减少成本增加。

设备物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0.63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净水器销售略有增加；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0.75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减少了安装现场施工费用；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成本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靖州污水处理监督管理办公室	16,338,915.06	20.81%	否
2	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858,490.52	16.37%	否
3	通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1,288,141.51	14.37%	否
4	会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36,792.47	13.42%	否
5	麻阳苗族自治县城镇污水处理事务中心	9,159,293.64	11.66%	否
	合计	60,181,633.2	76.6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鹤城区)	3,013,640.87	5.19%	否
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通道县)	1,552,722.06	2.67%	否
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麻阳)	1,523,364.56	2.62%	否
4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靖州县)	1,520,459.42	2.62%	否
5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溆浦县)	1,164,713.83	2.00%	否

合计	8,774,900.74	15.10%	-
----	--------------	--------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58.36	28,251,689.58	-99.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91,733.20	-80,659,570.29	3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7,527.50	26,260,167.64	177.1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99.09%，主要由于疫情对整体经济的影响导致各县财政资金紧张，支付污水处理费滞后。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5.7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减少了靖州、通道县溪、麻阳锦和项目进度款和设备款的支付。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77.1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增加了辰溪项目贷款、日常经营借款等。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城市污水处理	6,000,000.00	28,499,411.41	7,636,942.89	3,601,986.36	665,212.48
怀	控	城	300,000.00	13,212,827.24	12,682,366.28	3,187,901.75	-

化 市 城 东 污 水 处 理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股 子 公 司	市 污 水 处 理					4,103,544.52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商业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客户、销售渠道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队伍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所属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	25,379,086.12	25,379,086.12	22.86%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	---------	----	------	------	----------	-----------	----------

湖南奉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麻阳提标扩建项目审计纠纷	是	25,379,086.12	否	二审判决	2022年7月28日
总计	-	-	-	25,379,086.12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湖南省麻阳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麻阳法院”）于2021年12月24日出具了（2021）湘1226民初602号民事裁定书，就湖南奉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奉天公司”）与本公司因工程承包范围（麻阳苗族自治县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工程）、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款等问题产生争议，作出如下判决：①本公司向湖南奉天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19,919,402.80元；②本公司从2019年6月22日起按本金18,923,432.66（19,919,402.80*95%）元，年利率9.70%向湖南奉天公司支付违约金至该部分工程款全部付清之日。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于2022年1月18日向怀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怀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7月出具（2022）湘12民终7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维持原判。关于违约金，本公司于2022年8月9日与湖南奉天公司达成协议，违约金从2019年6月22日结算至2022年7月22日为5,659,683.32元，在此基础上减少违约金20万元，减少后违约金为5,459,683.32元。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3,000,000.00	6,002,767.31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向中国邮储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贷款1300万元，由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事项于2019年6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0,000,000.00	221,782.8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1,000,000.00	-2,041,176.47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43,481,000.00	13,771,476.19

报告期内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发生额为-204.12万元，主要原因为太平溪、城东污水处理单价下调，当期收入金额为1298.62万元，由于水价下调减少的金额为1509.26万元，合计减少发生额210.64万元。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6月2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6月2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6月24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其他（遵守法律法规）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一)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委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持股 5% 以上的其他法人股东碧水源出具了《关于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作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源公司”）的股东，目前在湖南省内存在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合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为规范在湖南省内与合源公司已经存在的同业竞争、避免与合源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

1、由于股东构成以及合源公司自身经济能力等客观原因，现阶段尚不具备整合条件，短期内无法消除同业竞争的现象。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持有合源公司股份期间：监督上述公司独立自主运作，不会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合源公司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资源整合，结合合源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等，运用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逐步解决湖南省内同业竞争的问题，即在怀化地区范围内，不再投资或新设与合源公司经营相同或近似业务的公司，湖南范围内已有的与合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本公司承诺在 5 年内协助合源公司将其并购。

2、对于合源公司现有及将来新增的经营范围、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污水处理、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等，本公司承诺，优先把湖南省内的相关商业机会提供给合源公司，监督并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在怀化地区范围内参与竞争或实际经营与合源公司现有及将来新增的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不在怀化地区范围内销售合源公司生产、销售的同类产品、不参与相关项目的招投标等。若有违反，本公司及本公司从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获得的相关收益归合源公司所有。

3、本公司委派至合源公司担任董事、监事等相关人员，不得在上述与合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杜绝其违反《公司法》的规定，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合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合源公司同类的业务。

4、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来不再在怀化地区范围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合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5、本公司在持有合源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合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其他法人股东均能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也不存在超过期限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三）在履行挂牌公司职责时董监高承诺：

1、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尽责的义务；

2、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3、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细则、指引和通知及公司章程等。

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其他法人股东均能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也不存在超过期限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	发生原因
------	------	-------	------	--------	------

		型		例%	
麻阳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洪江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芷江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通道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会同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靖州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麻阳锦和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辰溪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溆浦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	0	0.00%	银行贷款
总计	-	-	0	0.0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申请金额为 26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麻阳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为 10 年，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上浮 10%，以麻阳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签订了质押合同，2017 年 3 月 10 日对该质押合同进行了公证，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315,618.64 元。

2、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申请金额为 10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为 5.225%，以洪江区污水处理厂和芷江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就该贷款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签订了质押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400,000.00 元。

3、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申请金额为 43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通道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为 5.145%，以通道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5,500,000.00 元。

4、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申请金额为 358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会同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为 5.39%，以会同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签订了质押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4,600,000.00 元。

5、公司向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申请金额为 13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通道恭城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10 年，贷款利率为 5.39%，以通道恭城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就该贷款与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签订了质押合同，截

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002,767.31 元。

6、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申请金额为 90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靖州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上浮 10%，以靖州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9,000,000.00 元。

7、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申请金额为 1200 万元的质押贷款，用于麻阳苗族自治县锦和镇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上浮 10%，以麻阳苗族自治县锦和镇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800,000.00 元。

8、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申请金额为 8000 万元质押贷款，用于辰溪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贷款期限 15 年，贷款利率为 5.145%，以辰溪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就该贷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兴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2021 年 11 月 12 日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9,486,865.00 元。

9、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金额为 1000 万元质押贷款，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贷款利率为 4.65%，以溆浦污水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就该贷款于北京银行签订了质押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0	5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0	51.00%	0	25,50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0.00	-	0	5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25,500,000	0	25,500,000	51.00%	0	25,500,000	0	0
2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	0	24,500,000	49.00%	0	24,500,000	0	0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100%	0	50,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	银行	10,315,618.64	2017年4月21日	2027年12月23日	5.39%

2	质押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	银行	9,400,000.00	2021年6月1日	2023年1月7日	5.225%
3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	银行	35,500,000.00	2019年1月10日	2033年12月20日	5.145%
4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	银行	34,600,000.00	2019年3月19日	2034年3月18日	5.39%
5	质押借款	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	银行	6,002,767.31	2019年9月4日	2029年10月23日	5.39%
6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	银行	10,800,000.00	2020年8月26日	2035年8月25日	5.145%
7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	银行	89,000,000.00	2020年11月3日	2035年11月2日	5.145%
8	质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	银行	79,486,865.00	2021年12月13日	2036年9月20日	5.145%
9	质押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4.65%
合计	-	-	-	285,105,250.95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年5月17日	0.2	-	-
合计	0.2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蒋电	董事长	男	否	1974年12月	2022年10月14日	2025年7月14日
蒋电	董事	男	否	1974年12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丁继金	董事	男	否	1973年10月	2022年10月31日	2025年7月14日
杨荣斌	董事	男	否	1964年11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谢倬夫	董事	男	否	1990年6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李争争	董事	男	否	1990年6月	2022年10月31日	2025年7月14日
尹建军	董事	男	否	1970年6月	2022年10月31日	2025年7月14日
向虹霖	职工董事	女	否	1970年10月	2022年11月1日	2025年7月14日
向东兵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否	1968年10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袁梅花	监事	女	否	1978年10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舒子歆	职工监事	男	否	1994年1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尹建军	总经理	男	否	1970年6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向虹霖	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	女	否	1970年10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舒小春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8年3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谢潇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5年11月	2022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4日
申科	副总经理	男	否	1984年4月	2022年11月17日	2025年7月14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母公司董事长杨秀和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公司董事长蒋电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丁继金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副处级干部，公司董事杨荣斌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公司监事向东兵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杨秀和	董事长、董事	离任	无	离任	无
蒋电	董事	新任	董事长、董事	新任	无
丁继金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杨荣斌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唐鸣	董事	离任	无	离任	无
郭利颖	董事	离任	无	离任	无
李争争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	无
尹建军	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	新任	无
向虹霖	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	新任	职工董事、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	新任	无
邓爱国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无	离任	无
向东兵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监事	新任	无
唐晓迪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离任	无
舒子歆	无	新任	职工监事	新任	无
向云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离任	无
李明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离任	无
谢潇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新任	无
申科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新任	无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王旭为董事，2022 年 10 月 14 日收到董事王旭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李争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接替原董事王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新任董事。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是	1
总经理	否	0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否	0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蒋电，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函授本科毕业。1993.03-1995.04 为怀化市（县级）建委旅游汽车出租公司工人，1992.09-1994.07 于华中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专科毕业，1995.04-1996.01 任怀化市（县级）建委水资源办公室干部，1996.01-1998.02 任怀化市（县级）建委行政执法审判联络室干部，1998.02-1999.05 任怀化市撤地建市基本建设工程审批办公室干部，1999.05-1999.08 任怀化市规划局工程科科长，1999.08-2002.11 任怀化市规划局工程科副主任科员（1996.09-2000.07 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建筑工程专业成教专科毕业，1997.08-1999.12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函授本科毕业），2002.11-2008.08 任怀化市规划局法规科科长（正科级），2008.08-2009.04 任怀化市规划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局长（正科级），2009.04-2010.04 任怀化市规划局办公室主任（正科级），2010.04-2011.06 任通道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1.06-2014.12 任通道侗族自治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14.12-2016.08 任怀化市鹤城区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6.08-2019.04 任怀化市房产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2019.04-2022.03 任怀化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 2022.03 至今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丁继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公共事业专业（本科在职教育）。1994.03-2001.10，任鹤城区经济建设投资公司科员、办公室主任；2001.10-2003.11，任鹤城区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党组副书记、经理，怀化正大有限公司董事；2013.11-2005.06，任鹤城区盈口乡党委副书记、乡长（期间：2004.06-2004.09 怀化市委党校乡镇培训）。2005.06-2007.10 任鹤城区杨村乡党委书记；2007.10-2008.02 任鹤城区交通局党组副书记、局长；2008.02-2011.06 任鹤城区民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期间：2009.09-2009.12 怀化市委党校党组书记）；2011.06-2013.05 任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2013.05-2015.12 任鹤城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鹤城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兼）、鹤城区黄金坳镇党委书记；2015.12-2016.11 任鹤城区政协副主席；2016.11-2022.09 任怀化市道路运输管理处处长；2022.09-至今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处级干部。

杨荣斌，男，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电大怀化分校毕业。1983年10月-1986年元月，于中国人民解放军80521部队服役。1986年元月-1987年9月，于怀化市水利水电工程总队工作。1987年9月-1990年7月于湖南电大怀化分校学习。1990年7月-1992年5月，于怀化市水利水电工程总队工作。1992年5月-2002年11月，于怀化市自来水公司工作，先后任营业所所长，生产科科长。2002年11月-2011年12月，于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年1月-2012年8月，任怀化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2015年12月，任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2018年11月，任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

王旭，男，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硕士学位，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3年，任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项目部财务主管；2013年至2015年，任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机关税务主管；2015至2018年，任中交天津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财务经理；2018年至2021年，任中交第一航务公局有限公司天津财务共享中心副主任；2021年至2022年2月，任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高级经理；2022年3月起，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部副总监。

李争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香港浸会大学工商管理学（财务）学士、香港浸会大学理学（绿色科技）硕士，中国国籍，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9月入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2020年9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经理；2021年12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22年4月起至今兼任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尹建军，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全日制大专，在职教育管理硕士。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为天津广播电视大学审计专业学生；1990年11月至1999年10月

为天津市第二煤气厂财务科科员；1999年10月至2002年9月为天津市梅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9月至2004年9月为天津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科员；2004年10月至2008年2月为天津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07年12月始主持工作）；2008年2月至2009年9月为天津市海河安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年9月至2011年11月为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助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5月为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为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2012年9月至2015年6月在天津市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学习；2015年7月至2017年10月为天津市海河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地产公司董事、安居公司董事、海创公司董事、资产公司董事、基建公司董事、海晟公司董事、风貌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2018年6月为资产管理部部长，资产公司监事会主席、海晟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2019年1月18日为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总审计师、资产公司监事会主席、海晟公司董事。2019年1月18日至2020年4月为海河风貌公司及海格酒店管理公司董事长，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总审计师、海晟公司董事；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为天津市海溢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河风貌公司及海格酒店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总审计师、海晟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2021年7月为海河风貌公司及海格酒店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碧海海绵城市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21年8月至今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向虹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本科）。1989.09-1991.07任湖南省怀化地区商业学校文秘专业读书；1991.07-1992.11任怀化市自来水公司水厂办公室科员；1992.11-1998.12任怀化市自来水公司二水厂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科员；1998.12-2000.12任怀化市供水总公司基建办科员；2000.12-2006.02任怀化市供水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3.06取得湖南广播电视大学经管文秘大专学历，2004.06月取得湘潭大学秘书学本科学历，2005.09取得馆员中级职称）；2006.02-2012.02任怀化市供水总公司劳资科科长（2008年取得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家一级职业资格）；2012.02-2014.02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副部长（2013.11月取得副研究馆员高级职称）；2014.02-2015.12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2015.12-2016.03任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03-2016.05任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2016.05-2020.03任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2020.03至今任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

向东兵，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沙理工大学电气系统自动化函授毕业。1988.03-2002.04任靖州县马鞍洞电站工作，历任班长、科长等职。2002.04-2005.08任靖州县马鞍洞电站任副站长。2005.08-2011.02任怀化电力集团靖州马鞍洞发电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1.03-2012.10任怀化电力集团靖州马鞍洞发电有限公司任党支部书记；其间2011年5月任马鞍洞发电有限公司经理。2012.11-2015.12任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党总支委员兼机关支部书记、副总经理。2016.01-2016.06任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07-2022.05任怀化市源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任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22.05至今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

舒子歆，男，28岁，侗族，全日制本科学历，历任2018年1月-2020年1月，怀化市自来水公司铁路水厂运行，2020年2月-2020年8月，怀化市自来水公司管网设施维护科职员，2020年10月-2021年4月，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职员，2021年4月-至今，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

谢潇，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大学土木工程专业。1994年8月至2003年8月在怀化市鹤城区粮食局工作；2003年9月-2013年7月自主就业，从事与项目建设相关工作，历任施工员、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2013年8月至2020年3月，在怀化市水务建设经营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工程科科长、计划经营科科长；2020年3月至2022年3

月，在中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任总工程师。

申科，男，198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城市学院环境工程专业。2009年9月-2010年3月在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菲达宏宇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任工艺运行员；2010年3月-2012年3月在通道侗族自治县通道菲达宏宇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任经理；2012年3月-2013年10月在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通道分公司任经理；2013年10月-2016年4月在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靖州县分公司任经理；2016年4月-2016年9月在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州县分公司任经理；2016年9月-2018年10月在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运营部副部长；2018年10月-2022年2月在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运营部部长；2022年2月至今在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兼生产运营部部长。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舒小春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162	-	6	156
技术人员	18	-	1	17
销售人员	2	-	-	2
管理人员	18	-	-	18
财务人员	7	-	-	7
员工总计	207	-	-	20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2
本科	44	51
专科	65	58
专科以下	97	89
员工总计	207	20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高管班子成员中总经理薪酬，按董事会通过的薪酬体系执行，由“岗位工资+工龄工资+月度绩效工资”组成；其他四位高管执行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薪酬体系，按经营管理目标年度考核的方式进行，薪酬总额由“岗位工资+技能薪级工资+绩效工资+年终目标奖金”组成，其中年终目标奖金按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兑现；公司员工采取建立相应的绩效考核体系，按月考核的方式进行。薪酬总额由“岗位工资+工龄工资+月度绩效工资+年终绩效奖金”组成。公司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五险并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通过绩效考核等激励措施，提高员工积极性、队伍稳定性。公司绩效考核为定期考核，包括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公司将不断完善优化绩效考核制度，从而激励员工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业绩。

2、培训计划

公司每年会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合理规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不同岗位需要展开多种形式的培训教育，不断健全员工培训与开发制度，加大培训资源投入，完善培训评价与激励机制，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壮大公司高技能人才队伍，不断提高员工专业素质和管理技能。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目前暂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以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对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事变动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要求进行变动，公司重要的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2022年5月17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21）。2022年10月31日，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2022-056）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6	10	5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三会，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资产独立情况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拥有进行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不存在

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其资产、权益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权属明确，对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权。

2、人员独立情况根据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书》，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份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者辞退。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人事、工资、社保等均由公司独立管理。

3、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并依法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施工及服务系统，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根据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的记载，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城市污水处理；污水处理的管理；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实际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并已获得必要的经营许可。经公司确认，不存在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公司独立对外签署合同，独立处理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 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3】第 138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军	贡云静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2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23】第 1387 号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源水务”）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源水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源水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合源水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合源水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合源水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合源水务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合源水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合源水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合源水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军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贡云静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786,904.84	29,534,65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19,398,746.83	81,102,530.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432,844.66	1,018,498.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610,262.77	2,083,487.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845,101.82	830,429.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2,811,724.00	15,186,173.84
流动资产合计		196,885,584.92	129,755,77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632,999.76	1,598,654.07
在建工程	五、8	302,395.01	34,651,51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381,393,023.00	335,299,880.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314,428.46	393,03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659,838.01	479,50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178,500.00	3,678,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481,184.24	376,101,092.92
资产总计		581,366,769.16	505,856,865.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0,014,2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35,662,955.55	44,085,517.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3,138,646.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03,478.00	
应交税费	五、17	48,509.91	966,375.25
其他应付款	五、18	22,930,393.94	2,412,05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22,490,312.16	6,609,152.4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188,318.79	
流动负债合计		94,576,823.13	54,073,102.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1	253,005,250.95	211,760,896.6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2	122,767,500.00	116,9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772,750.95	328,710,896.64
负债合计		470,349,574.08	382,783,99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46,851,838.02	46,851,838.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1,043,450.78	1,043,450.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13,121,906.28	25,177,57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017,195.08	123,072,866.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017,195.08	123,072,866.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1,366,769.16	505,856,865.84
-------------------	--	----------------	----------------

法定代表人：蒋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小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洁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715,132.32	28,429,47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01,283,612.34	65,966,037.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77,844.66	683,498.40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8,145,860.45	7,862,702.38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三、2	644,290.00	388,765.3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0,712.90	732,832.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42,382.96	14,195,208.51
流动资产合计		183,145,545.63	117,869,750.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300,000.00	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1,755.23	993,896.80
在建工程		302,395.01	34,651,51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1,268,550.58	314,042,989.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4,428.46	393,03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9,838.01	479,50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500.00	3,678,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265,467.29	360,539,444.40
资产总计		553,411,012.92	478,409,194.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4,2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99,532.57	41,280,842.4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3,478.00	0.00
应交税费		47,072.37	938,300.99
其他应付款		23,076,342.91	6,696,269.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138,646.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80,792.77	6,609,152.46
其他流动负债		188,318.79	
流动负债合计		91,348,392.19	55,524,565.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7,002,483.64	205,022,337.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7,817,500.00	11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819,983.64	317,022,337.45
负债合计		456,168,375.83	372,546,902.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51,838.02	46,851,838.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3,450.78	1,043,450.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2,651.71	7,967,003.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242,637.09	105,862,292.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3,411,012.92	478,409,194.7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78,528,245.71	79,529,254.37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78,528,245.71	79,529,254.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005,085.06	67,584,116.6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58,120,314.67	48,708,309.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941,828.76	1,159,410.21
销售费用	五、29	60,330.24	63,787.50
管理费用	五、30	9,265,851.38	6,858,036.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31	15,616,760.01	10,794,572.47
其中：利息费用	五、31	15,667,157.47	11,128,061.88
利息收入	五、31	86,928.34	376,151.59
加：其他收益	五、32	467,053.05	344,63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721,315.51	-869,702.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9,141.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21,959.91	11,420,071.5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0.00	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5,514,040.60	88,571.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6,000.51	11,333,500.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180,328.88	1,160,07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5,671.63	10,173,423.3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5,671.63	10,173,423.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55,671.63	10,173,423.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55,671.63	10,173,423.3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55,671.63	10,173,423.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十四、2	-0.22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十四、2	-0.11	0.20

法定代表人：蒋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小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洁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72,251,233.24	63,628,279.1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9,319,498.77	40,718,011.58
税金及附加		979,264.89	1,107,430.95
销售费用		60,330.24	63,787.50
管理费用		8,595,387.36	6,266,783.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270,721.39	10,204,461.55
其中：利息费用		15,320,890.20	10,540,174.23
利息收入		-82,981.59	372,141.02
加：其他收益		400,199.66	307,13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1,315.51	-869,702.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5,943.36	4,705,236.22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514,040.60	85,208.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9,983.96	4,622,027.42
减：所得税费用		-180,328.88	1,160,076.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9,655.08	3,461,950.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9,655.08	3,461,950.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19,655.08	3,461,950.6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15,073.55	79,530,908.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059.76	194,001.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4,476,672.45	22,333,73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15,805.76	102,058,64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73,323.19	21,279,867.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08,331.75	19,737,61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5,979.14	3,691,894.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8,851,713.32	29,097,57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59,347.40	73,806,95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58.36	28,251,68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814,533.20	80,659,57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14,533.20	80,659,57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91,733.20	-80,659,570.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314,333.00	55,672,53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14,333.00	55,672,53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37,982.25	5,891,64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25,323.25	17,312,23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563,500.00	6,208,48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26,805.50	29,412,36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7,527.50	26,260,16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52,252.66	-26,147,71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34,652.18	55,682,36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86,904.84	29,534,652.18

法定代表人：蒋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小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洁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70,991.97	68,737,574.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059.76	194,001.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2,497.07	19,928,54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77,548.80	88,860,11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14,424.83	13,939,36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94,441.17	16,523,05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5,187.82	3,396,82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7,952.28	26,312,95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22,006.10	60,172,20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542.70	28,687,91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5.33	8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85.33	8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42,174.27	78,804,691.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2,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42,174.27	80,884,69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3,388.94	-80,004,69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314,333.00	53,672,53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14,333.00	53,672,53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13,424.52	5,413,239.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03,900.85	16,995,35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500.00	6,208,48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80,825.37	28,617,076.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33,507.63	25,055,45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85,661.39	-26,261,318.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29,470.93	54,690,78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15,132.32	28,429,470.9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25,177,577.91		123,072,86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25,177,577.91		123,072,866.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		-12,055,671.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55,671.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55,671.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11,055,671.63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13,121,906.28		111,017,195.08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697,255.71		16,420,349.59		113,969,44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697,255.71		16,420,349.59		113,969,44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195.07		8,757,228.32		9,103,423.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73,423.39		10,173,423.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6,195.07	-1,416,195.07			-1,0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6,195.07	-346,195.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0,000.00		-1,07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25,177,577.91			123,072,866.71

法定代表人：蒋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小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洁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7,967,003.37	105,862,29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7,967,003.37	105,862,292.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8,619,655.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7,619,655.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19,655.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000,000.00
											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00,000.00
											1,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652,651.71	97,242,637.09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697,255.71		5,921,247.78	103,470,34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697,255.71		5,921,247.78	103,470,34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6,195.07		2,045,755.59	2,391,950.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61,950.66	3,461,950.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6,195.07		-	-1,070,000.00
											1,416,19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346,195.07		-346,195.0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0,000.00	-1,070,000.00
4. 其他										1,07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46,851,838.02			1,043,450.78		7,967,003.37	105,862,292.1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在怀化市鹤城区红星路 130 号注册成立，现位于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坨院街道办事处犀牛村(环城东路与湘黔铁路交叉口东北角)。母公司为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怀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城市污水处理；污水处理的管理。

3.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以城市居民的生活用水处理为主，在前期预估污水处理量与政府以约定协商的单价结算。后续逐步加入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安装与销售、净水机销售等。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2 家，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9“无形资产”、25“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

三、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年度，即每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3）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公司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将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4）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

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及所属机构的款项。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社保、保证金押金等

11、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

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

12、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10、金融资产减值。

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

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与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股权投资相关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

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0-5	3.17-5.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0-5	9.50-10.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0-5	19.00-33.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0-5	19.00-25.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28“租赁”。

19、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

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	PPP合同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列入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是指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PPP)（包括自建的和收购的）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在经营期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PPP 项目基础设施资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按公司折旧政策的折旧年限与特许经营权的授予年限孰低的原则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收购 PPP 项目过程中单独确认的除 PPP 项目基础设施资产以外的特许经营权，按照该特许经营权剩余年限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公司将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者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采用移交经营移交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参照 PPP 方式进行核算。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28“租赁”。

25、 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

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本公司根据地方财政局或授权单位核定的结算价格，每月末按照确认的实际污水处理数量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

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

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15“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

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25、“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自2019年4月1日起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污水处理运营收入，自2015年7月1日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财税[2009]16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子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成立，其污水处理项目2019年至2021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2年至2024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0,786,904.84	29,534,652.1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0,786,904.84	29,534,65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注：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74,919,953.85
1至2年	34,796,421.55
2至3年	8,508,903.54
3至4年	
4至5年	1,422,000.00
5年以上	2,390,819.90

账龄	年末余额
小计	122,038,098.84
减：坏账准备	2,639,352.01
合计	119,398,746.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038,098.84	100.00	2,639,352.01	2.16	119,398,746.83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948,263.60	2.42	2,639,352.01	89.52	308,911.59
关联方组合	12,536,686.39	10.27			12,536,686.39
无风险组合	106,553,148.85	87.31			106,553,148.85
合计	122,038,098.84	—	2,639,352.01	—	119,398,746.8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020,567.49	100.00	1,918,036.50	2.31	81,102,530.99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958,800.00	3.56	1,918,036.50	64.82	1,040,763.50
关联方组合	16,582,695.40	19.97			16,582,695.40
无风险组合	63,479,072.09	76.47			63,479,072.09
合计	83,020,567.49	—	1,918,036.50	—	81,102,530.99

①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133.60	694.01	3.00
1-2年			10.0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年	2,590.00	518.00	20.00
3-4年			50.00
4-5年	1,422,000.00	1,137,600.00	80.00
5年以上	1,500,540.00	1,500,540.00	100.00
合计	2,948,263.60	2,639,352.01	—

②按关联方组合、无风险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2,536,686.39		
无风险组合	106,553,148.85		
合计	119,089,835.2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918,036.50	721,315.51				2,639,352.01
合计	1,918,036.50	721,315.51				2,639,352.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麻阳苗族自治县城镇污水处理事务中心	26,505,820.85	21.72	
会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259,000.00	19.06	
靖州县财政局	17,996,150.00	14.75	
辰溪县城市污水处理事务中心	12,238,000.00	10.03	
通道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015,050.00	7.39	
合计	89,014,020.85	72.95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4,625.46	46.39	915,279.20	89.86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至 2 年	655,000.00	45.71	70,000.00	6.87
2 至 3 年	70,000.00	4.89	28,172.21	2.77
3 年以上	43,219.20	3.01	5,046.99	0.50
合计	1,432,844.66	100.00	1,018,498.4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610,262.77	2,083,487.85
合计	1,610,262.77	2,083,487.85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6,593.73
1 至 2 年	5,905.04
2 至 3 年	12,000.00
3 至 4 年	490,864.00
4 至 5 年	813,900.00
5 年以上	1,000.00
小计	1,610,262.7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610,262.7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320,811.98	1,301,764.00
员工社保公积金代缴款	218,609.01	220,668.98
返还增值税	21,237.78	49,894.76
其他	49,604.00	28,000.00
三方监管的专项工程资金		483,160.11
小计	1,610,262.77	2,083,487.8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610,262.77	2,083,487.85
----	--------------	--------------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麻阳苗族自治县劳动监督大队	保证金	484,864.00	3-4年	30.11	
通道侗族自治县财政局	保证金	360,000.00	4-5年	22.36	
会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318,200.00	4-5年	19.76	
员工个人	社保金	218,609.01	1年以内	13.58	
湖南省会同县建筑工程公司	保证金	133,700.00	4-5年	8.30	
合计	—	1,515,373.01	—	94.11	

④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怀化市洪江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9,230.36	1年以内
怀化市溆浦县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7,918.32	1年以内
怀化市洪江市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4,089.10	1年以内
合计	—	21,237.78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4,525.30		504,525.30
库存商品	340,576.52		340,576.52
合计	845,101.82		845,101.8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3,228.37		443,228.37
库存商品	387,201.29		387,201.29
合计	830,429.66		830,429.66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2,307,307.09	15,186,173.84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6,942.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678.59	
教育费附加税	76,892.44	
水利建设基金	3,903.37	
合计	22,811,724.00	15,186,173.84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2,999.76	1,598,654.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32,999.76	1,598,654.07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4,937.04	734,146.19	1,185,992.62	2,478,895.35	4,503,971.20
2、本年增加金额		10,098.28	139,982.30	484,219.22	634,299.80
(1) 购置		10,098.28	139,982.30	484,219.22	634,299.80
3、本年减少金额			197,902.00		197,902.00
(1) 处置或报废			197,902.00		197,902.00
4、年末余额	104,937.04	744,244.47	1,128,072.92	2,963,114.57	4,940,369.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26.84	44,577.48	992,225.12	1,867,587.69	2,905,317.13
2、本年增加金额	3,322.92	71,249.76	104,284.77	411,201.57	590,059.02
(1) 计提	3,322.92	71,249.76	104,284.77	411,201.57	590,059.02
3、本年减少金额			188,006.91		188,006.91
(1) 处置或报废			188,006.91		188,006.91
4、年末余额	4,249.76	115,827.24	908,502.98	2,278,789.26	3,307,369.2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0,687.28	628,417.23	219,569.94	684,325.31	1,632,999.76
2、年初账面价值	104,010.20	689,568.71	193,767.50	611,307.66	1,598,654.07

8、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2,395.01	34,651,513.75
工程物资		
合 计	302,395.01	34,651,513.75

(1) 在建工程**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辰溪 PPP 项目				34,349,118.74		34,349,118.74
洪江市 PPP 项目	302,395.01		302,395.01	302,395.01		302,395.01
合计	302,395.01		302,395.01	34,651,513.75		34,651,513.75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辰溪 PPP 项目	34,349,118.74	31,252,475.79	65,601,594.53		
合计	34,349,118.74	31,252,475.79	65,601,594.53		

9、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经营权	PPP 基础设施-房屋 构筑物	PPP 基础设施-设备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261,811.06	295,790,688.06	112,966,709.57	6,637.17	431,025,84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628,109.13	31,356,765.15		67,984,874.28
购置			191,573.42		191,573.42
在建工程转入		34,436,402.80	31,165,191.73		65,601,594.53
其他		2,191,706.33			2,191,70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特许经营权	PPP 基础设施-房屋 构筑物	PPP 基础设施-设备	软件	合计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261,811.06	332,418,797.19	144,323,474.72	6,637.17	499,010,720.14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20,603.44	47,743,532.40	40,561,092.15	737.44	95,725,965.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24,511.48	11,137,401.53	9,927,606.38	2,212.32	21,891,731.71
计提	824,511.48	11,137,401.53	9,927,606.38	2,212.32	21,891,73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45,114.92	58,880,933.93	50,488,698.53	2,949.76	117,617,697.14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16,696.14	273,537,863.26	93,834,776.19	3,687.41	381,393,023.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41,207.62	248,047,155.66	72,405,617.42	5,899.73	335,299,880.43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用	393,035.54		78,607.08		314,428.46
合计	393,035.54		78,607.08		314,428.46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639,352.01	659,838.01	1,918,036.50	479,509.13
合计	2,639,352.01	659,838.01	1,918,036.50	479,509.13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外提供借款				3,500,000.00		3,5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78,500.00		178,500.00	178,500.00		178,500.00
合计	178,500.00		178,500.00	3,678,500.00		3,678,500.00

13、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本金	10,000,000.00	
质押借款-利息	14,208.33	
合计	10,014,208.33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31,958,333.82	43,698,958.50
应付材料款	2,798,274.30	386,559.32
其他	906,347.43	
合计	35,662,955.55	44,085,517.82

15、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38,646.45	
合计	3,138,646.45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678,207.29	17,574,729.29	103,47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5,639.79	3,035,639.7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713,847.08	20,610,369.08	103,47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74,480.07	13,174,480.07	
2、职工福利费		1,968,916.31	1,921,068.31	47,848.00
3、社会保险费		1,113,524.55	1,057,894.55	55,63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0,146.09	894,516.09	55,630.00
工伤保险费		110,158.71	110,158.71	
生育保险费		53,219.75	53,219.75	
4、住房公积金		1,199,191.00	1,199,19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095.36	222,095.3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678,207.29	17,574,729.29	103,47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42,876.80	1,742,876.80	
2、失业保险费		78,950.55	78,950.55	
3、企业年金缴费		1,213,812.44	1,213,812.44	
合计		3,035,639.79	3,035,639.79	

17、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67,713.86
增值税	27,365.65	75,437.72
水利建设基金	9,521.26	8,20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3.97	4,754.09
教育费附加	910.16	2,204.71
个人所得税	3,761.82	1,724.49
其他税费	5,557.05	6,337.28
合计	48,509.91	966,375.25

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2,930,393.94	2,412,056.96
合计	22,930,393.94	2,412,056.96

(1)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20,381,944.33	
往来款	1,250,193.70	960,685.13
麻阳县政府	389,000.00	
员工代扣代缴款	728,851.48	228,633.59
质保金、押金	67,182.98	1,068,785.14
其他	113,221.45	153,953.10
合计	22,930,393.94	2,412,056.96

注：公司向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年利率 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 333,333.33 元；向怀化市骏源水业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年利率 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 48,611.00 元。详见附注九、(4) 关联方交易。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490,312.16	6,609,152.46
合计	22,490,312.16	6,609,152.46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88,318.79	
合计	188,318.79	

21、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本金	269,102,483.64	211,301,575.16
质押借款-利息	380,792.77	329,914.75
质押借款、保证借款-本金	6,002,767.31	6,727,889.88
质押借款、保证借款-利息	9,519.39	10,669.3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490,312.16	6,609,152.46
合计	253,005,250.95	211,760,896.64

注：①2017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43000163100117010002 的《小企业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 26,000,000.00 元，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43000163100517010002，出质人为本公司，质权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质押财产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阳分公司的

污水处理收费权；被担保的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6,000,000.00 元整；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31 年 3 月 2 日。

同日，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怀化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43000163100217010002 的单笔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20 个月（具体期限以《小企业贷款（手工）借据》的约定为准）；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0%；该笔借款用于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阳分公司二期工程建设、一期水质提升及设备采购。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315,618.64 元。

②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91400006-2019 年（怀兴）字 0011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工商银行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之前对公司提供借款 1,200.00 万元，用于麻阳苗族自治县锦和镇污水处理工程，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0191400006-2020 年（质）字 0000807 号，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质押财产为污水处理费收费权。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取得工商银行的全部借款 1,2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145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800,000.00 元。

③2019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91400006-2019 年（怀兴）字 00004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工商银行在 2019 年 1 月 7 日至 2019 年 3 月 30 日期间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43,000,000.00 元，用于通道县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设，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0191400006-2019 年（质）字 00004 号，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质押财产为污水处理收费权。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取得工商银行的全部借款 43,000,000.00 元，贷款利率为 5.145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5,500,000.00 元。

④2019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4301042019000008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农业银行在 2019 年 3 月 19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间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4,000,000.00 元，该笔借款用于会同县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项目，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43100720190000032，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质押财产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分公司特许经营预期收益。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43010420190000096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农业银行在 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8 日期间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31,800,000.00 元，该笔借款用于会同县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项目，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43100720190000032，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质押财产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分公司特许经营预期收益。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取得农业银行的第一笔借款 10,000,000.00 元，2019 年 4 月 4 日取得农业银行的第二笔借款 25,800,000.00 元，贷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4,600,000.00 元。

⑤2019 年 7 月 11 日，子公司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恭城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43000163100219050001 的《小企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为恭城公司提供借款 13,000,000.00 元，借款用途为通道恭城（县溪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0 个月，贷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 10%。同日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43000163100119050001 的《小企业授信额度合同》自 2019 年 05 月 13 日至 2034 年 5 月 12 日期间为恭城公司提供授信额度 13,000,000.00 元。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和保证。同日双方签订合同编号：43000163100519050001《小企业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为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质权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质押财产为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县溪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所担保的债权之最高本金为人民币 13,000,000.00 元；质押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37 年 2 月 12 日。2019 年 7 月 11 日双方签订合同编号：43000163100619050001《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0 元。2021 年 7 月 2 日取得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002,767.31 元。

⑥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91400006-2020 年（怀兴）字 0018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工商银行在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公司提供借款 9,000.00 万元，用于靖州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建设，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0191400006-2020 年（质）字 0000916 号，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质押财产为污水处理费收费权。2021 年 6 月 25 日，9 月 2 日公司分别取得工商银行借款 2,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145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9,000,000.00 元。

⑦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91400006-2021 年（怀兴）字 0036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工商银行在 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36 年 9 月 20 日期间对公司提供借款 8,000.00 万元，用于辰溪县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提标改造及附属工程项目建设，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 0191400006-2021 年（质）字 0054 号，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怀兴支行，质押财产为污水处理收费权。贷款利率为 5.145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9,486,865.00 元。

⑧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2104LN1563173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 Z2104LN15631734-02 的《绿色信贷补充协议》，约定交通银行在 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7 月 7 日期间对公司提供授信额度 1000.00 万元，用于经营周转，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 C210525PL5956988，出质人为公司，质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化分行，质押财产为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洪江区分公司、芷江分公司的污水处理收费权。2021 年 6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23 日分别取得交通银行借款 5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225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400,000.00 元。

2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2,817,500.00	6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59,950,000.00	56,950,000.00
合计	122,767,500.00	116,950,000.00

(1) 长期应付款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817,500.00	60,000,000.00
合计	62,817,500.00	60,000,000.00

注：详见附注九、(4) 关联方交易。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靖州县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建项目	30,000,000.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靖州县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建项目	14,000,000.00	专项债资金
麻阳锦和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建项目	6,000,000.00	专项债资金
通道县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建项目	5,000,000.00	专项债资金
通道县县溪镇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建项目	4,950,000.00	专项债资金
合计	59,950,000.00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资本)溢价	46,851,838.02			46,851,838.02
合计	46,851,838.02			46,851,838.02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3,450.78			1,043,450.78
合计	1,043,450.78			1,043,450.78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5,177,577.91	16,420,349.5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177,577.91	16,420,349.5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5,671.63	10,173,423.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6,195.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	1,07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21,906.28	25,177,577.91

注：2022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0,000.00 元。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528,245.71	58,120,314.67	79,529,254.37	48,708,309.64
其他业务				
合计	78,528,245.71	58,120,314.67	79,529,254.37	48,708,309.64

（2）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污水处理运营	78,442,748.36
设备物资销售	85,497.35
合计	78,528,245.71

（3）履约义务的说明

①湖南怀化市各县人民政府授予本公司独家投资、运营、管理污水处理厂的特许经营权。本公司按照国家和《湖南省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条例》对该项目实行 PPP 运作模式，即本公司投资、建设污水处理厂内所有项目，并运营管理该项目，以向各县人民政府收取污水处理收入作为投资回报。

②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27 年，自 2013 年 3 月 1 日实行。

③本公司设计出水标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各县财政每月按照建设规模或者实际处理污水量，及双方约定支付标准按时向本公司支付污水处理费。

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577,883.52	588,664.06
房产税	362,333.24	362,33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355.87	42,922.46
教育费附加	-49,946.66	34,077.92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63,928.20	60,942.24
水利建设基金	49,810.96	54,237.99
车船使用税	2,354.52	2,298.90
印花税	7,820.85	13,933.40
合计	941,828.76	1,159,410.21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本期为负数系由于污水处理水价确定后调整所致。

2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57,142.86	58,142.86
运输费	1,505.38	1,554.00
其他	1,682.00	254.00
宣传广告费		3,836.64
合计	60,330.24	63,787.50

3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90,747.88	5,151,303.5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6,157.11	809,543.29
差旅费	243,817.13	274,078.19
折旧费	200,687.11	130,674.01
办公费	158,297.11	219,180.06
业务招待费	23,256.06	32,677.00
安全生产经费	16,840.90	26,512.03
其他	236,048.08	214,068.70
合计	9,265,851.38	6,858,036.83

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667,157.47	11,128,061.8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86,928.34	376,151.59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36,530.88	42,662.18
合计	15,616,760.01	10,794,572.47

32、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9,000.98	243,880.89
进项税加计扣除	96,738.48	99,328.37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313.59	1,427.21
合计	467,053.05	344,636.4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95,458.71	228,365.63	195,458.71
稳岗补贴、技能补贴	173,542.27	15,515.26	173,542.27
合计	369,000.98	243,880.89	369,000.98

3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1,315.51	-869,702.68
合计	-721,315.51	-869,702.68

34、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交通工具	9,141.90		9,141.90
合计	9,141.90		9,141.90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安全生产押金		2,000.00	
合计		2,000.00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5,464,040.60		5,464,040.60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	80,000.00	50,000.00
滞纳金		8,571.3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5,514,040.60	88,571.36	5,514,040.60

注：湖南省怀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出具了（2022）湘 12 民终 773 号民事裁定书，就湖南奉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奉天公司”）与本公司因工程承包范围（麻阳苗族自治县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工程）、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款等问题产生争议，作出如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公司根据判决结果向湖南奉天公司支付违约金 5,459,683.32 元。

37、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7,502.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328.88	-217,425.67
合计	-180,328.88	1,160,076.7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36,000.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09,000.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59,583.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193.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8,894.3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80,328.88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政专项资金	3,000,000.00	19,540,000.00
往来款收现及其他	1,020,743.13	2,173,701.7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6,928.34	376,151.59
政府补助	369,000.98	243,880.89
合计	4,476,672.45	22,333,734.2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中付现支出及其他	6,716,966.69	27,323,428.32
付现费用	2,134,746.63	1,774,145.66
合计	8,851,713.32	29,097,573.9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款项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关联方款项	563,500.00	6,208,482.55
合计	563,500.00	6,208,482.55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55,671.63	10,173,423.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721,315.51	869,702.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2,052.11	425,122.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1,891,731.71	18,342,899.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60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41.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67,157.47	11,128,061.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328.88	-217,42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72.16	-2,578.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58,999.60	-31,228,170.28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4,408.65	18,760,654.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58.36	28,251,689.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0,786,904.84	29,534,652.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9,534,652.18	55,682,365.2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52,252.66	-26,147,713.0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0,786,904.84	29,534,652.1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786,904.84	29,534,65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86,904.84	29,534,652.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 政府补助**（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195,458.71	其他收益	195,458.71
稳岗补贴、技能补贴	173,542.27	其他收益	173,542.27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怀化市通道县	怀化市通道县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怀化市	怀化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注：子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成立，注册资本 300,000.00 元。

(2) 重要的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834,115.67	378,711.57	13,212,827.24	530,460.96		530,460.96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7,901.75	-4,103,544.52	-4,103,544.52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

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13、19、21)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	怀化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00,000,000.00	51.00	51.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怀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杨秀和同时担任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份
怀化市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水务建设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水务二次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骏源水业有限公司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中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怀化市源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81.81% 的股权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38.68% 的股权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净水器及配件		73,484.99
怀化市源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	123,893.80	
怀化方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52,537.90	
怀化亿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45,351.10	
合计		221,782.80	73,484.99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2,986,176.88	18,215,565.85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由于水价确定产生调整污水处理	-15,092,611.76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净水器	23,846.02	8,755.75
怀化市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净水器	16,145.1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辰溪县沅水河道清理有限公司	净水器	24,093.80	
怀化市水务二次供水有限公司	净水器及滤芯	1,173.46	
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净水器及滤芯		4,571.68
怀化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净水器及滤芯		1,831.86
怀化市源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净水器及滤芯		807.08

注：①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项目运营及管理，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计算。该工程规模为 3 万吨/天，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协议暂定价格由 0.76 元/吨调整为 0.55 元/吨。2023 年 4 月 8 日双方签订协议，污水处理服务费=0.359 元/吨 X 每月实际处理水量。本期确认污水处理收 3,439,521.10 元，由于污水处理单价确定后产生的调整金额-8,586,997.14 元。详见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②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与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的运营及管理，该工程规模为 4 万吨/天，协议暂定价格 0.91 元/吨。2022 年 12 月 23 日水务集团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协议》约定如下：污水处理服务费包括以下两种情况：①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小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差额部分的污水处理服务费=0.703 元/吨 X 差额水量 X 90%；②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大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本期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9,546,655.78 元，由于污水处理单价确定后产生的调整金额-6,505,614.62 元。详见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57,142.86	57,142.86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金	60,000,000.00	2018/11/27	2023/11/26	年利率 5.635%
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本金	10,000,000.00	2022/08/03	2023/08/02	年利率 8.00%
怀化市骏源水业有限公司-本金	10,000,000.00	2022/12/07	2023/12/08	年利率 7.00%

注：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与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年利率 5.63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应付利息 2,817,500.00

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46,406.49		15,692,415.50	
应收账款：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0,279.90		890,279.90	
其他应收款：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预付款项：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28,818.00	
合计	12,541,686.39		16,616,513.4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利息	2,817,500.00	
其他应付款：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本金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怀化市水业投资有限公司-利息	333,333.33	
其他应付款：怀化市骏源水业有限公司-本金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怀化市骏源水业有限公司-利息	48,611.00	
应付账款：怀化湘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应付账款：怀化方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37,972.86	
应付账款：怀化市源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	
其他应付款：怀化亿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482.98	
合同负债：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38,646.45	
合计	86,441,746.62	60,000,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运营的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项目系怀化市人民政府授权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筹资建设运营，由水务集团委托本公司负责日常运营管理。本公司于2018年7月与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工程项目运营及管理，污水处理服务费按设计规模3万吨/天进行核算收费；超出设计规模时按实际污水处理量计收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水处理服务单价暂定0.76元/吨。2019年双方签订协议，约定自2019年7月11日协议暂定价格由0.76元/吨调整为0.55元/吨。

2023年4月8日双方签订《怀化市太平溪污水一体化应急处理站运营协议》，约定在

运营期内，即从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退出运行止，水务集团每月按污水处理项目当月处理后出水水量向本公司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在不考虑设备重置更新的情况下，污水处理服务费=0.359 元/吨 X 每月实际处理水量(0.359 元/吨为最终单价，直至项目退出运行时不再做调整)。

对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其污水处理单价变动，导致调整当期收入金额为-8,586,997.14 元。

2、子公司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东公司”）的相关设备，厂房系怀化市人民政府授权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公司”）筹资建设运营，由水务集团委托本公司负责日常运营管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与水务集团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运营托管协议》，由本公司负责怀化市城东处理厂及潭口溪提升泵站的运营及管理，该工程规模为 4 万吨/天，协议暂定价格 0.91 元/吨。

2022 年 2 月 28 日水务集团公司与怀化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城管局”）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约定如下：污水处理服务费包括以下两种情况：①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小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1.5 元/吨计费，差额部分的污水处理服务费=1.5 元/吨 X 差额水量 X 90%。②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大于等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1.5 元/吨计费。

2022 年 12 月 23 日水务集团公司、本公司、城东公司签订《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协议》约定如下：污水处理服务费包括以下两种情况：①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小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差额部分的污水处理服务费=0.703 元/吨 X 差额水量 X 90%。②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大于 4 万吨/天时，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污水处理单价 0.703 元/吨计费。

对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其污水处理单价变动，导致调整当期收入金额为-6,505,614.62 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8,049,124.86
1 至 2 年	23,552,116.05
2 至 3 年	8,508,903.5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422,000.00
5 年以上	2,390,819.90
小计	103,922,964.35

账龄	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2,639,352.01
合计	101,283,612.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922,964.35	100.00	2,639,352.01	2.54	101,283,612.34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948,263.60	2.84	2,639,352.01	89.52	308,911.59
关联方组合	980,519.90	0.94			980,519.90
无风险组合	99,994,180.85	96.22			99,994,180.85
合计	103,922,964.35	—	2,639,352.01	—	101,283,612.3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84,074.49	100.00	1,918,036.50	2.83	65,966,037.99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958,800.00	4.36	1,918,036.50	64.82	1,040,763.50
关联方组合	5,165,807.90	7.61			5,165,807.90
无风险组合	59,759,466.59	88.03			59,759,466.59
合计	67,884,074.49	—	1,918,036.50	—	65,966,037.99

①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133.60	694.01	3.00
1-2年			10.00
2-3年	2,590.00	518.00	20.0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年			50.00
4-5年	1,422,000.00	1,137,600.00	80.00
5年以上	1,500,540.00	1,500,540.00	100.00
合计	2,948,263.60	2,639,352.01	—

②按关联方组合、无风险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980,519.90		
无风险组合	99,994,180.85		
合计	100,974,700.7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918,036.50	721,315.51				2,639,352.01
合计	1,918,036.50	721,315.51				2,639,352.01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麻阳苗族自治县城镇污水处理事务中心	26,505,820.85	25.51	
会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259,000.00	22.38	
靖州县财政局	17,996,150.00	17.32	
辰溪县城市污水处理事务中心	12,238,000.00	11.78	
通道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015,050.00	8.67	
合计	89,014,020.85	85.66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644,290.00	388,765.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01,570.45	7,473,937.05
合计	8,145,860.45	7,862,702.38

(1) 应收利息

①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子公司借款应收利息	644,290.00	388,765.33
小计	644,290.00	388,765.3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44,290.00	388,765.33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286,593.73
1 至 2 年	5,905.04
2 至 3 年	12,000.00
3 至 4 年	944,186.11
4 至 5 年	1,251,885.57
5 年以上	1,000.00
小计	7,501,570.4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501,570.4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251,307.68	5,752,525.08
保证金	960,811.98	1,163,064.00
员工社保公积金代缴款	218,609.01	19,836.66
返还增值税	21,237.78	48,351.20
其他	49,604.00	7,000.00
三方监管的专项工程资金		483,160.11
小计	7,501,570.45	7,473,937.0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501,570.45	7,473,937.05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借款	6,251,307.68	1年以内、3-4年、4-5年	83.33	
麻阳苗族自治县劳动监督大队	保证金	484,864.00	3-4年	6.46	
会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318,200.00	4-5年	4.24	
员工个人	社保金	218,609.01	1年以内	2.91	
湖南省会同县建筑工程公司	保证金	133,700.00	4-5年	1.78	
合计	—	7,406,680.69	—	98.72	

④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怀化市洪江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9,230.36	1年以内
怀化市溆浦县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7,918.32	1年以内
怀化市洪江市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4,089.10	1年以内
合计	—	21,237.78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通道恭城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怀化市城东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995,808.72	49,319,498.77	63,374,668.00	40,718,011.58
其他业务	255,424.52		253,611.16	
合计	72,251,233.24	49,319,498.77	63,628,279.16	40,718,011.58

(2) 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污水处理运营	71,908,256.49
设备物资销售	87,552.23
合计	71,995,808.72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①湖南怀化市各县人民政府授予本公司独家投资、运营、管理污水处理厂的特许经营权。本公司按照国家和《湖南省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条例》对该项目实行 PPP 运作模式，即本公司投资、建设污水处理厂内所有项目，并运营管理该项目，以向各县人民政府收取污水处理收入作为投资回报。

②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27 年，自 2013 年 3 月 1 日实行。

③本公司设计出水标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各县财政每月按照建设规模或者实际处理污水量，及双方约定支付标准按时向本公司支付污水处理费。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141.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54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金额	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4,040.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331,356.43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331,356.4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1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	-0.11	-0.11

公告编号：2023-008

湖南合源水务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